



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BEIDA JADE BIRD UNIVERSAL SCI-TECH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08095)

第二季度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包括的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 第二季度業績(未經審核)

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b>498,406</b>	422,535	<b>772,851</b>	643,879
銷售及服務成本		<b>(275,237)</b>	(224,107)	<b>(419,902)</b>	(342,098)
毛利		<b>223,169</b>	198,428	<b>352,949</b>	301,781
其他收益及收入	4	<b>5,358</b>	928	<b>9,519</b>	3,563
分銷成本		<b>(32,652)</b>	(28,144)	<b>(59,377)</b>	(48,733)
行政開支		<b>(31,431)</b>	(34,364)	<b>(58,385)</b>	(62,497)
其他開支		<b>(36,632)</b>	(26,682)	<b>(61,525)</b>	(39,159)
經營溢利		<b>127,812</b>	110,166	<b>183,181</b>	154,955
融資成本	6	<b>165</b>	(4,296)	<b>(7,739)</b>	(6,42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b>51,020</b>	(3,416)	<b>45,697</b>	6,468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b>(133)</b>	(211)	<b>(298)</b>	(380)
除稅前溢利		<b>178,864</b>	102,243	<b>220,841</b>	154,616
所得稅開支	7	<b>(22,767)</b>	(20,204)	<b>(33,813)</b>	(29,104)
本期間溢利	8	<b>156,097</b>	82,039	<b>187,028</b>	125,512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b>(933)</b>	(2,173)	<b>(11,567)</b>	(11,220)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b>21,662</b>	(4,953)	<b>2,620</b>	(10,050)
確認其他儲備		-	255	-	255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入		-	(3)	<b>12</b>	1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u>20,729</u>	<u>(6,874)</u>	<u>(8,935)</u>	<u>(21,014)</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176,826</u>	<u>75,165</u>	<u>178,093</u>	<u>104,498</u>
應佔本期間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u>104,164</u>	<u>37,862</u>	<u>119,274</u>	<u>64,488</u>
非控股權益	<u>51,933</u>	<u>44,177</u>	<u>67,754</u>	<u>61,024</u>
	<u>156,097</u>	<u>82,039</u>	<u>187,028</u>	<u>125,512</u>
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124,278</u>	<u>30,737</u>	<u>111,060</u>	<u>42,778</u>
非控股權益	<u>52,548</u>	<u>44,428</u>	<u>67,033</u>	<u>61,720</u>
	<u>176,826</u>	<u>75,165</u>	<u>178,093</u>	<u>104,498</u>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分)	9 <u>7.56</u>	<u>2.75</u>	<u>8.65</u>	<u>4.74</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15,703	311,778
商譽		19,987	17,761
其他無形資產		5,370	6,154
生物資產		4,330	4,27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769,513	685,366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320,114	316,421
於電影製作之投資		11,991	11,99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21,035	232,606
就潛在投資支付之按金		7,900	9,400
遞延稅項資產		16,343	12,991
		<u>1,692,286</u>	<u>1,608,74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6,620	158,85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939,032	753,562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1,172	1,1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6,333	658,235
		<u>1,633,157</u>	<u>1,571,807</u>
<b>總資產</b>		<u>3,325,443</u>	<u>3,180,551</u>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398,791	435,484
銀行貸款		225,561	220,850
即期稅項負債		28,192	33,659
		<u>652,544</u>	<u>689,993</u>
<b>流動資產淨值</b>		<u>980,613</u>	<u>881,814</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672,899</u>	<u>2,490,558</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2,310	2,310
<b>資產淨值</b>		<u>2,670,589</u>	<u>2,488,248</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	137,872	137,872
儲備		1,741,529	1,630,46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879,401	1,768,341
非控股權益		791,188	719,907
<b>總權益</b>		<u>2,670,589</u>	<u>2,488,248</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合計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股本	資本儲備	儲備基金	匯兌儲備	投資重估 儲備	其他儲備	留存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之結餘	128,176	449,966	133,630	(33,178)	105,717	12,552	677,774	1,474,637	548,174	2,022,811
發行股份	9,696	112,553	-	-	-	-	-	122,249	-	122,249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10,643)	(11,220)	153	64,488	42,778	61,720	104,498
重新分配	-	-	-	-	-	3,157	-	3,157	2,104	5,261
本期間權益變動	9,696	112,553	-	(10,643)	(11,220)	3,310	64,488	168,184	63,824	232,008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u>137,872</u>	<u>562,519</u>	<u>133,630</u>	<u>(43,821)</u>	<u>94,497</u>	<u>15,862</u>	<u>742,262</u>	<u>1,642,821</u>	<u>611,998</u>	<u>2,254,819</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之結餘	137,872	562,519	149,610	(59,266)	132,592	16,295	828,719	1,768,341	719,907	2,488,248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3,353	(11,567)	-	119,274	111,060	67,033	178,093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	-	-	-	-	-	-	875	875
安全生產基金撥款	-	-	-	-	-	(155)	155	-	-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3,373	3,373
本期間權益變動	-	-	-	3,353	(11,567)	(155)	119,429	111,060	71,281	182,341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u>137,872</u>	<u>562,519</u>	<u>149,610</u>	<u>(55,913)</u>	<u>121,025</u>	<u>16,140</u>	<u>948,148</u>	<u>1,879,401</u>	<u>791,188</u>	<u>2,670,589</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用於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126,256)	(143,467)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57,834)	(75,900)
源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u>21,204</u>	<u>191,73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62,886)	(27,636)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984	(2,273)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58,235</u>	<u>509,341</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96,333</u>	<u>479,43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496,333	479,432
定期存款	<u>1,172</u>	<u>1,198</u>
	497,505	480,630
減：取得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u>(1,172)</u>	<u>(1,19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96,333</u>	<u>479,432</u>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制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H股於GEM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海淀路5號燕園三區北大青鳥樓三層(郵編100080)，其在中國及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成府路207號北大青鳥樓3樓(郵編100871)及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76樓7605室。

本公司從事嵌入式系統產品及相關產品之市場推廣及銷售。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研究、開發、製造、市場推廣、合約工程及銷售電子消防報警系統及相關產品、發展旅遊及休閒業務、投資控股，以及生產及銷售酒類及有關產品。

##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GEM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本集團於本期間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與其營運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本期間和過往期間之呈報數額造成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預期本集團將於有關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生效後，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應用有關準則。本集團現正評估(倘適用)所有將於未來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惟目前未能確定此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除上述或本公佈其他部分所述者外，編製本未經審核第二季度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上述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3. 營業額

本集團之營業額指已售予客戶之貨品及已提供予客戶之服務扣除退貨、貿易折扣及銷售稅後之發票淨值，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嵌入式系統產品及相關產品之				
銷售及合約工程	463,087	390,358	704,619	584,896
提供旅遊及休閒服務	32,685	29,284	63,776	53,862
銷售酒類及相關產品	2,634	2,893	4,456	5,121
	<u>498,406</u>	<u>422,535</u>	<u>772,851</u>	<u>643,879</u>

### 4. 其他收益及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383	318	859	700
政府補貼	654	–	1,934	–
撥回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568	–	568	–
其他	3,753	610	6,158	2,863
	<u>5,358</u>	<u>928</u>	<u>9,519</u>	<u>3,563</u>

##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獨立管理的策略業務單位而釐訂經營分部。各策略業務單位需要不同技術、發展及市場策略。

於期內，本集團有四個可報告分部，並根據彼等的業務性質獨立管理：

製造及銷售電子消防設備	— 研究、開發、製造、市場推廣、合約工程及銷售電子消防報警系統及相關產品
旅遊業發展	— 發展旅遊及休閒業務
投資控股	— 持有基金、債務及權益投資
所有其他分部	— 業務活動及經營分部並非獨立報告，包括生產及銷售葡萄酒及相關產品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一致。分部溢利或虧損不包括利息收入、未分配其他收益及收入、融資成本及未分配企業開支。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企業資產。分部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入賬分部間銷售及轉讓時猶如向第三方銷售或轉讓，即按現行市價。

可報告分部溢利或虧損之資料：

	製造及 銷售電子 消防設備 人民幣千元	旅遊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投資控股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 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b>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u>704,619</u>	<u>63,776</u>	<u>-</u>	<u>4,456</u>	<u>772,851</u>
分部溢利	<u>161,752</u>	<u>29,948</u>	<u>44,519</u>	<u>93</u>	<u>236,312</u>
利息收入					859
融資成本					(7,739)
未分配企業開支					<u>(8,591)</u>
除稅前溢利					<u><b>220,841</b></u>
<b>其他分部資料：</b>					
折舊及攤銷開支	10,688	1,787	14	850	13,339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2,847)	(2,842)	51,386	-	45,697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u>-</u>	<u>-</u>	<u>(298)</u>	<u>-</u>	<u>(298)</u>
<b>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b>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u>584,896</u>	<u>53,862</u>	<u>-</u>	<u>5,121</u>	<u>643,879</u>
分部溢利/(虧損)	<u>143,338</u>	<u>23,248</u>	<u>2,424</u>	<u>(37)</u>	<u>168,973</u>
利息收入					700
融資成本					(6,427)
未分配企業開支					<u>(8,630)</u>
除稅前溢利					<u><b>154,616</b></u>
<b>其他分部資料：</b>					
折舊及攤銷開支	8,775	1,663	20	936	11,39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1,424)	(1,834)	9,726	-	6,468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u>-</u>	<u>-</u>	<u>(380)</u>	<u>-</u>	<u>(380)</u>

可報告分部資產之資料：

	製造及 銷售電子 消防設備 人民幣千元	旅遊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投資控股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 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u>1,818,233</u>	<u>294,998</u>	<u>1,139,300</u>	<u>28,257</u>	<u>3,280,788</u>
未分配企業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1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181
其他					<u>18,322</u>
					<u>44,655</u>
總資產					<u>3,325,443</u>
分部資產包括：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9,019	194,378	556,116	-	769,513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	-	320,114	-	320,114
添置非流動資產	<u>21,016</u>	<u>1,225</u>	<u>36,000</u>	<u>-</u>	<u>58,241</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u>1,735,444</u>	<u>284,845</u>	<u>1,061,105</u>	<u>29,477</u>	<u>3,110,871</u>
未分配企業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4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274
其他					<u>16,913</u>
					<u>69,680</u>
總資產					<u>3,180,551</u>
分部資產包括：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1,866	197,220	466,280	-	685,366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	-	316,421	-	316,421
添置非流動資產	<u>96,305</u>	<u>873</u>	<u>126,119</u>	<u>-</u>	<u>223,297</u>

地域資料：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中國(香港除外)	<b>768,204</b>	638,758	<b>1,378,650</b>	1,283,755
美國	<b>4,629</b>	5,121	<b>15,635</b>	16,257
加拿大	<b>15</b>	-	<b>60,623</b>	63,135
其他	<b>3</b>	-	-	-
	<b><u>772,851</u></b>	<b><u>643,879</u></b>	<b><u>1,454,908</u></b>	<b><u>1,363,147</u></b>

就呈列地區資料而言，收入乃基於客人之位置而定。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從單一外部客戶取得之收益不超過本集團收益之10%或以上。

##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b>2,826</b>	3,396	<b>5,368</b>	5,664
外幣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b>(2,991)</b>	900	<b>2,371</b>	763
	<b><u>(165)</u></b>	<b><u>4,296</u></b>	<b><u>7,739</u></b>	<b><u>6,427</u></b>

##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本期間撥備				
中國	<b>26,111</b>	22,063	<b>37,157</b>	30,963
美國	<b>8</b>	-	<b>8</b>	-
	<b><u>26,119</u></b>	<b><u>22,063</u></b>	<b><u>37,165</u></b>	<b><u>30,963</u></b>
遞延稅項	<b>(3,352)</b>	(1,859)	<b>(3,352)</b>	<b>(1,859)</b>
	<b><u>22,767</u></b>	<b><u>20,204</u></b>	<b><u>33,813</u></b>	<b><u>29,104</u></b>

概無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因為本集團於該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

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該國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公司三間附屬公司獲中國有關機關認證為高新科技企業。根據中國所得稅法，該三間附屬公司須按15%之稅率繳交中國企業所得稅，於二零一九年前三個年度生效。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其他附屬公司通常須就應課稅收入按稅率25%(二零一七年：25%)繳納所得稅。

## 8. 本期間溢利

本集團本期間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46	451	1,092	818
折舊	6,400	5,429	12,588	10,9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u>21</u>	<u>(39)</u>	<u>27</u>	<u>(36)</u>

## 9. 每股盈利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人民幣104,164,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7,862,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78,720,000(二零一七年：1,378,720,000)股計算。概無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每股基本溢利作出調整。故此，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人民幣119,274,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64,488,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78,720,000(二零一七年：1,359,435,000)股計算。概無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溢利作出調整。故此，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零)。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已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19,481,000元並出售賬面淨值約人民幣97,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918,024	733,313
減：呆賬撥備	(104,948)	(81,045)
	<u>813,076</u>	<u>652,268</u>
預付員工款項	2,817	2,200
按金	3,162	2,64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47,941	51,178
應收股東款項	154	151
應收貸款及利息	1,000	1,000
其他應收款項	68,228	40,782
減：呆賬撥備	(30,290)	(29,517)
	<u>93,012</u>	<u>68,436</u>
預付供應商款項	10,756	10,903
預付款項	19,956	19,344
應收建築工程客戶款項總額	<u>2,232</u>	<u>2,611</u>
	<u>939,032</u>	<u>753,562</u>

根據本集團之貿易條款，除新客戶有時須預先付款外，本集團客戶大多享有賒賬期。賒賬期一般由三至六個月不等，由本集團將產品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至客戶之日或提供服務之完成日期或合約所界定之付款到期日(以較後發生者為準)起計算。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控制部，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檢討逾期欠款。基於上述各項，加上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來自眾多不同客戶，故信貸風險並無過分集中。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息。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賬齡分析(根據本集團向客戶轉移產品的重大擁有權風險及回報日期或所提供服務完成日期或合約所載付款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419,379	433,569
91至180日	143,212	88,628
181至365日	157,471	75,084
超過365日	93,014	54,987
	<u>813,076</u>	<u>652,268</u>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276,341	259,707
就建築工程應付客戶款項總額	478	54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7,327	69,327
應付薪金及員工福利	18,686	43,838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807	3,507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2,328	2,256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4,067	4,087
預收客戶賬款	15,757	52,221
	<u>398,791</u>	<u>435,484</u>

根據供應商將物料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予本集團之日期釐定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240,755	203,745
91至180日	26,854	35,186
181至365日	3,770	11,256
超過365日	4,962	9,520
	<u>276,341</u>	<u>259,707</u>



## 14. 股本

	股數			金額		
	發起人股份 千股	H股 千股	總計 千股	發起人股份 人民幣千元	H股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已註冊、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700,000</u>	<u>678,720</u>	<u>1,378,720</u>	<u>70,000</u>	<u>67,872</u>	<u>137,872</u>

## 1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本集團向本集團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了陝西正天齊消防設備有限公司（「陝西正天齊」）的4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134,000元，連同人民幣4,955,000元的注資承擔。陝西正天齊從事研發及銷售消防設備及相關產品。

於收購日期收購陝西正天齊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0
其他無形資產	2
存貨	8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8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u>(7)</u>
	4,738
非控股權益	(875)
商譽	<u>2,226</u>
以現金支付	<u>6,089</u>

## 16.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 (a)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之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本期間曾與其關連人士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向北京大學控制之關連公司銷售 電子消防報警系統及相關產品	<u>55</u>	<u>48</u>
以下各方收取之辦公室樓宇租金費用		
— 本公司一名股東	1,218	1,225
—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u>40</u>	<u>508</u>
	<u>1,258</u>	<u>1,733</u>
已付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之貸款利息開支	<u>201</u>	<u>201</u>
向北京大學控制之一間關連公司購買一間 聯營公司40%股權	<u>-</u>	<u>400</u>

董事認為，上述關連人士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b)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包括以下關連人士之重大結餘：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u>47,941</u>	<u>51,178</u>
應收股東款項	<u>154</u>	<u>151</u>
應收一家由北京大學控制之關連公司款項，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	<u>27</u>	<u>27</u>
應付一家由北京大學控制之關連公司貿易賬款	<u>-</u>	<u>16</u>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u>3,807</u>	<u>3,507</u>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u>2,328</u>	<u>2,256</u>
應付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款項，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u>5,849</u>	<u>7,259</u>
應付由北京大學控制之關連公司款項	<u>4,067</u>	<u>4,087</u>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597	1,619
離職福利	104	30
	<u>1,701</u>	<u>1,649</u>

## 17. 財務擔保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兩間聯營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向若干銀行發出擔保。

於報告期末，董事並不認為本集團可能將根據擔保被追討索償。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就已發行擔保下之負債上限為銀行授出之融資人民幣503,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3,000,000元)。

## 18.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惟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8,901	19,801
向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注資之未付餘款	<u>89,312</u>	<u>127,693</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整體表現

本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研究、開發、製造、營銷、合約工程及銷售電子消防設備、發展旅遊及休閒業務以及投資控股。

於回顧期間，受惠於本集團積極發展製造及銷售電子消防設備及旅遊發展業務，本集團營業額按年增加20.0%至約人民幣7.729億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6.439億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穩定，維持於46%(二零一七年：47%)。毛利達約人民幣3.529億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018億元)，增幅為16.9%，為本集團營業額有所增長及擁有穩定的毛利率所致。本集團總經營開支(包括分銷成本、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增加19.2%至約人民幣1.793億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504億元)，原因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持續增長，尤其是研發成本有所增加，以維持本集團的競爭力與優勢。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聯營公司自其於中國的物業發展項目確認收入，導致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溢利增加至約人民幣4,570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650萬元)。鑒於本集團核心業務表現持續令人滿意及分佔聯營公司的溢利增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按年增加85.0%至約人民幣1.193億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6,450萬元)。

### 製造及銷售電子消防設備

本集團專門研究、開發、製造、營銷及銷售全面及綜合消防安全解決方案，包括消防自動報警及聯動控制系統、電子消防監控系統、自動氣體滅火系統及氣體檢測監控系統。本集團主要以中國各地的經銷商分銷其消防安全產品。其主要生產設施位於中國河北、北京及四川。

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新消防安全產品系列正式送呈以作檢測及認證，將進一步豐富本集團的產品組合。本集團亦召開具宣傳推廣性質的會議及年度大會，以與區內經銷商和客戶建立有效的溝通渠道及維持穩固的關係，並獲取有用的市場資訊，供本集團制訂銷售政策。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製造及銷售電子消防設備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7.046億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849億元)，按年增長20.5%。製造及銷售電子消防設備業務的持續增長乃主要由於品牌忠誠度與優勢，以及行內對本集團消防安全解決方案品質及售後服務俱佳予以肯定，加上增添新的生產線及先進設備，讓本集團的產能得以提升所致。

## 旅遊業發展

本集團為中國衡山風景區的環保穿梭巴士的營運商。本集團亦於風景區從事提供物業管理服務以及營運旅客服務中心及旅遊紀念品店。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參與了數個湖南省的旅遊發展項目，包括建設及開發園景建築及長沙縣松雅湖區周圍土地的一級土地開發，以及位於天子山旅遊景點的項目發展。

從遊客及香客獲得之車費收入繼續為本集團旅遊發展業務之主要收入來源。於回顧期內，到訪衡山風景區按全票計算乘坐環保巴士的遊客按年15.7%穩步增長至達約82萬人次，同時，本集團環保巴士服務的服務使用率達致更高水平，錄得91%。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旅遊發展業務錄得穩定營業額人民幣6,380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390萬元)，按年增長18.4%。有關升幅乃主要由於期內乘客數目增加。

## 投資控股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投資控股業務主要包括投資於私募基金(投資範圍包括中國私營企業，而該等企業從事提供職業性資訊科技教育業務、保險業務、嬰兒產品零售業務、製造及銷售發光二極體相關產品、物業發展、開發資訊科技及解決方案業務、航空運輸代理、提供技術顧問服務及半導體產業鏈項目等)、於香港上市公司的股權於一間中國私營企業(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發光二極體相關產品)的股權，以及中國電影及電視劇集共同製作。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新增投資。該分部資產總額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611億元增加7.4%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1.393億元。

## 前景

展望將來，本集團製造及銷售電子消防設備業務將主要著重透過積極拜訪與合作，加強對經銷商的支援及加強宣傳及推廣。本集團亦注重技術創新及研發專才的培訓，於高科技生產設備投入資源，達成研發需要的急速發展。於消防安全產品取得國際認證後，本集團將於北美落實其國際策略發展計劃。

遊客及香客數目預計將於八月的大型宗教節日有所提升，而每年的第三季為衡山風景區的旅遊業旺季。本集團之旅遊發展業務將因中國旅遊業一片暢旺而受惠。

本集團旨在多元化發展其業務及投資組合，以達致業務持續增長。本集團將繼續於市場尋找新投資機遇，以拓闊其收入來源及提高盈利能力。

##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24條的披露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提供予聯屬公司的財務資助，包括(i)提供予聯屬公司之股東貸款；及(ii)本集團為聯屬公司之銀行融資所作出之擔保合共總金額為人民幣536,400,000元，超逾GEM上市規則第19.07(1)條所界定的資產比率之8%。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資助及擔保之詳情如下：

聯屬公司名稱	財務資助 及擔保金額 之總額 人民幣千元
長沙松雅湖建設投資有限公司(「松雅湖建設」)	346,400 <sup>(註1)</sup>
傳奇(湖南)實業發展有限公司(「傳奇實業」)	<u>190,000 <sup>(註2)</sup></u>
	<u>536,400</u>

註：

- 其中包括：(i)本公司向銀行甲及銀行乙提供人民幣2億元擔保；(ii)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傳奇旅遊投資有限公司(「傳奇旅遊」)向銀行丙提供人民幣1.13億元擔保；及(iii)傳奇旅遊向松雅湖建設提供的人民幣3,340萬元的不計息無擔保股東貸款。銀行甲及銀行乙給予松雅湖建設的融資總額為人民幣7.86億元；而銀行丙給予松雅湖建設的融資總額為人民幣8億元。
- 金額包括傳奇旅遊向一間銀行提供人民幣1.9億元擔保。該銀行向傳奇實業授出的融資總額為人民幣1.9億元。

根據上述聯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遵照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並已就會計政策差異作出調整)，上述聯屬公司之未經審核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本集團應佔上述聯屬公司之權益呈列如下：

	合併財務 狀況表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應佔權益 人民幣千元
資產	3,127,869	880,297
負債	<u>(2,748,900)</u>	<u>(770,948)</u>
淨資產	<u>378,969</u>	<u>109,349</u>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落實任何須根據GEM上市規則作出披露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靠內部財務資源、企業借貸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配售新H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維持其主要營運。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4.975億元，主要以人民幣、港元、美元及加元計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淨額約為人民幣26.706億元。本集團的未償還借貸總額約人民幣2.256億元，包括有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2.106億元及無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0.15億元。銀行貸款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並按年利率4.35%至5.66%計息。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發行發起人股份及H股股份的每值面值為人民幣0.10元，該兩類股份的已發行股數分別為700,000,000股及678,720,000股。

就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一日完成的配售事項而言，所得款項淨額約90%將用於尋求收購機會及發展新業務，而所得款項淨額約10%將用於償還本集團現有債務及補充營運資金。上述事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之公佈披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7,450萬元用作收購聯營公司及附屬公司股權、向聯營公司注資以及投資之款項；而約人民幣820萬元應用於本集團之營運資金。全部配售所得款項已全數動用。

就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六日完成的配售事項而言，以及隨著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88%將用於潛在收購及／或發展新業務，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2%將用作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上述事項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一日、二零一七年二月六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之公佈披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039億元應用於向聯營公司及投資注資及本集團投資之預付款；約人民幣680萬元用作本集團之營運資金，而結餘約830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00萬元)則存入銀行。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計息債務總額相對總權益的比率)為8.4%(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9%)。資產負債比率於期內概無重大變動。

### 持有之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約人民幣2.21億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的6.6%，其主要包括：

- (i) 於映瑞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映瑞光電」)之17.5%股權，投資成本約人民幣1.135億元，公平值約人民幣1.179億元，佔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總資產的3.5%。映瑞光電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非上市私人公司，主要從事LED及相關工業鏈的設計、開發及生產。期內公平值並無重大變動；

- (ii) 於北大青島銅陵半導體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銅陵投資基金」) 之19%股權，投資成本約人民幣6,650萬元，公平值約人民幣6,650萬元，佔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總資產的2.0%。銅陵投資基金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投資基金，投資涉及安徽省銅陵市的半導體產業鏈項目。期內公平值並無重大變動；及
- (iii)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中芯國際」) 之3,916,340股普通股，投資成本約人民幣3,120萬元，公平值約人民幣3,370萬元，佔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總資產的1.0%。中芯國際為一間香港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981)，主要從事半導體產品的生產與買賣。期內公平值減少約人民幣1,060萬元，已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投資控股為本集團核心業務之一，而本集團努力識別前景樂觀的投資機會。本集團認為LED及半導體產業未來前景可觀，並預期長遠本集團之投資將受惠。此外，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投資機遇，以實現投資業務組合的多元化並擴大其收入來源。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計劃。

#### **或然負債**

本集團就擔保本公司聯營公司獲授之銀行融資承擔或然負債，金額約為人民幣5.03億元。

於二零一一年，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收到香港稅務局(「稅務局」)的二零零四／二零零五年度評稅及繳納稅款通知書。評稅的金額約為47,852,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0,344,000元)，其中約47,74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0,256,000元)與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的出售長期投資之收益之申索有關。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稅務局向該附屬公司發出通知，知會有關案件已提交稅務局上訴組作進一步處理。於本報告日期未能確認有關稅務申索之結果。倘有關申索收益的評稅最終判決對該附屬公司不利，將確認47,74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0,256,000元)之即期稅項負債及相關所得稅開支。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活動、資產及負債以美元、加元、人民幣及港元為單位，故須面對若干外幣風險。本集團並無制定外幣對沖政策，因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大部分生產成本均以人民幣計值，故此可自動對沖，貨幣風險有限。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其匯兌風險，並會於有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減低外幣風險。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193億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34億元)的若干固定資產及銀行存款約人民幣500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已質押作本集團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視人材為重要資產。董事認為本集團與其僱員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勞動力穩定，聘有2,458名員工(主要位於中國、香港及美國)，較二零一七年底增加6.9%。本集團嚴格遵守適用之勞工法例及法規。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包括醫療保險及出埠保險，並如期作出充足之退休金及強積金供款。本集團重視工作安全及設定妥善的安全指引，並為工人提供充足培訓。員工可根據有關法例自由成立工會，而本公司監事會有員工代表參與。

董事酬金包括袍金、薪金及津貼，以及根據個別董事表現釐定之酌情花紅。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僱員薪金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約為人民幣1.134億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003億元)。

###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股份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普通股數目		總計	估本公司		
		於發起人 股份之 權益 (附註)	於H股之 權益		已發行 發起人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估本公司 已發行 H股總數 概約百分比	估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總數 概約百分比
董事							
張萬中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 信託受益人	205,414,000	-	205,414,000	29.34%	-	14.90%
監事							
周敏女士	信託受益人	205,414,000	-	205,414,000	29.34%	-	14.90%

附註：

上述董事及監事因彼等各自身為Heng Huat信託(「Heng Huat信託」)其中受益人之權益，被視作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根據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九日以契據形式作出之Heng Huat信託聲明書，許振東先生、張萬中先生及劉越女士(徐祇祥先生自二零零三年五月九日起擔任彼之接任受託人)宣佈，彼等以受託人身份，為北京北大青鳥軟件系統有限公司(「青鳥軟件」)、北京北大青鳥有限責任公司(「北大青鳥」)及北京北大宇環微電子系統有限公司以及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及本公司超過300名僱員之利益，持有Heng Huat Investments Limited(「Heng Huat」)之股份。Heng Huat實益擁有致勝資產有限公司(「致勝」)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因而視作於致勝擁有權益之205,414,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許振東先生、張萬中先生及徐祇祥先生(徐祇祥先生在劉越女士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九日辭任受託人後於同日接任成為受託人)以受託人身份，於Heng Huat已發行股本之100股股份中，分別持有60股、20股及20股。前董事許振東先生及徐祇祥先生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辭任。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及監事購入股份之權利**

於本期間任何時間，董事及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並無獲授任何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而取得利益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監事獲得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內，記錄下列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權益與淡倉：

### 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附註	身份	持有發起人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發起人 股份總數概約 百分比	佔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1. 北京大學	(a)	透過受控制公司	200,000,000	28.57%	14.50%
2. 北大資產經營 有限公司	(a)	透過受控制公司	200,000,000	28.57%	14.50%
3. 北京北大青島軟件系統 有限公司	(a)	透過受控制公司	200,000,000	28.57%	14.50%
4. 北京北大青島 有限責任公司	(a)	直接實益擁有	115,000,000	16.43%	8.34%
5. 北大微電子投資 有限公司	(a)	透過受控制公司	85,000,000	12.14%	6.16%
6. 三亞青島油服基地建設 服務有限公司	(a)	透過一家受控制公司	85,000,000	12.14%	6.16%
7. 海口青島遠望科技 發展有限公司	(a)	直接實益擁有	85,000,000	12.14%	6.16%

股東名稱	附註	身份	持有發起人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發起人 股份總數概約 百分比	佔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8. 怡興(香港)有限公司		直接實益擁有	110,000,000	15.71%	7.98%
9. Heng Huat Investments Limited	(b)	透過一家受控制公司	205,414,000	29.34%	14.90%
10. 致勝資產有限公司	(b)	直接實益擁有	205,414,000	29.34%	14.90%
11.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c)	透過一家受控制公司	84,586,000	12.08%	6.13%
12. New View Venture Limited	(c)	直接實益擁有	84,586,000	12.08%	6.13%
13. 亞洲技術投資有限公司		直接實益擁有	50,000,000	7.14%	3.63%

附註：

(a) 北京大學被視為透過下列公司，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14.50%權益：

- (i) 1.15億股發起人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8.34%)由北大青鳥持有，而北大青鳥由青鳥軟件實益擁有46%，青鳥軟件由北京大學全資附屬公司北大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實益擁有48%；
- (ii) 8,500萬股發起人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6.16%)，海口青鳥遠望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海口青鳥」)於當中擁有權益。青鳥軟件擁有北京微電子投資有限公司100%股權，而北京微電子投資有限公司擁有三亞青鳥油服基地建設服務有限公司46%股權，而三亞青鳥油服基地建設服務有限公司則擁有海口青鳥100%股權；及
- (iii) 張萬中先生為北大青鳥之監事。

- (b) 該等發起人股份由致勝持有，而致勝由Heng Huat全資實益擁有。請參閱上文「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內附註。
- (c) 該等發起人股份由New View Venture Limited持有，而New View Venture Limited由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董事及監事除外，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監事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與本集團有任何利益衝突。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該守則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經計及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均已遵守相關行為守則及交易必守標準以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所載之規定制訂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其主要職責包括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系統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閱財務資料以及就委聘外部核數師及其獨立性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為邵九林先生、李俊才先生、李崇華先生及沈維先生，邵九林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召開會議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第二季度業績報告，並於會上議定落實第二季度業績報告之內容。

承董事會命  
北京北大青鳥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倪金磊

中國，北京，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倪金磊先生、張萬中先生及鄭重女士為執行董事，薛麗女士、項雷先生及葉永威先生則為非執行董事，而邵九林先生、李俊才先生、李崇華先生及沈維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存七日，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jbu.com.cn](http://www.jbu.com.cn)」。